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ST 庚星

编号：2025-047

##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ST 海钦。
- 证券代码“600753”保持不变。
- 本次变更公司证券简称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最终核准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情况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证券简称由“庚星股份（\*ST 庚星）”变更为“海钦股份（\*ST 海钦）”，公司证券代码“600753”保持不变。

###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进一步明确公司战略定位，同时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保持一致，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由“庚星股份（\*ST 庚星）”

变更为“海钦股份（\*ST海钦）”，公司证券代码“600753”保持不变。

###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拟变更证券简称，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的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变更证券简称事项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后方可施行，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